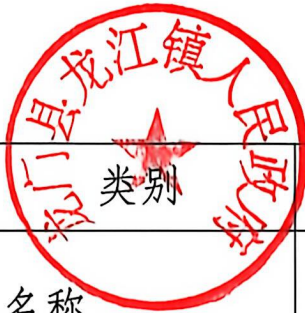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龙江镇路溪村邮政路口至甘坑村路口路段路灯设施工程采购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龙门县龙江镇人民政府 地址：龙门县龙江镇龙江路50号
3	中介服务名称	龙江镇路溪村邮政路口至甘坑村路口路段路灯设施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省住建厅核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并入驻省中介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龙江镇路溪村邮政路口至甘坑村路口路段路灯设施工程总投资估算8万元，要求中选机构严格按照国家、行业、地方和现行技术标准保质保量按时完成该工程设计服务，并提交设计成果等文件资料。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履行地点：龙门县龙江镇。 2.履行方式：按合同约定完整履行所有义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含税总价。</p> <p>3.采购控制价:3000元至4000元(价格范围)</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10个工作日内完成工程设计。</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1.按签订合同约定执行。</p> <p>2.甲方不承包因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p>
11	违约责任	<p>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即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p> <p>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